

独立财务顾问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内核的基础上出具的承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独立财务顾问”）接受委托，担任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华创证券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内核的基础上作出以下承诺：

1、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2、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3、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充分理由确信本次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关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已提交本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机构审核，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5、本独立财务顾问在与上市公司接触至出具此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的问题。

本独立财务顾问在担任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17年修订）》、《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了尽职调查义务，对上市公司相关的申报和披露文件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保证所出具的专业意见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财务顾问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内核的基础上出具的承诺》之签章页）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